

证券代码：830787

证券简称：唐朝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福州唐朝彩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福州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叶东杰
- 6.会议列席人员：叶东杰、叶东兴、兰鸿、李莉、陈铃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代表董事会汇报2020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福州唐朝彩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4) 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认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批准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对福州唐朝彩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年，公司未出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福州唐朝彩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提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具体信息如下：

原注册地址为：福州高新区“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创业大厦 B 区 2 层 238 室（闽侯县科技东路 8 号）

变更后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阳下镇玉岭村 161 号（洪宽工业区内）

因变更注册地址需相应修订公司章程，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披露

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与福州唐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 2021 年向福州唐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印刷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公司预计 2021 年从福州唐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采购辅料交易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以市场公允价格确定结算价格，交易行为将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叶东杰、叶东兴、兰鸿、陈铃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州唐朝彩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福州唐朝彩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